

路加福音研讀

第117課: 死亡呀！你的權勢在哪裏？

(路加福音 24章36-53節)

- v36 正說這話的時候，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，說：「願你們平安」！
- v37 他們卻驚慌害怕，以為所看見的是魂。
- v38 耶穌說：「你們為甚麼愁煩？為甚麼心裡起疑念呢？」
- v39 你們看我的手，我的腳，就知道實在是我了。摸我看看！魂無骨無肉，你們看，我是有的」。
- v40 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腳給他們看。
- v41 他們正喜得不敢信，並且希奇；耶穌就說：「你們這裡有甚麼吃的沒有」？
- v42 他們便給他一片燒魚。（有古卷在此有：和一塊蜜房。）
- v43 他接過來，在他們面前吃了。
- v44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

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：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」。

v45 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，

v46 又對他們說：「照經上所寫的，基督必受害，第三日從死裡復活，

v47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、赦罪的道，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。

v48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。

v49 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裡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」。

v50 耶穌領他們到伯大尼的對面，就舉手給他們祝福。

v51 正祝福的時候，他就離開他們，被帶到天上去了。

v52 他們就拜他，大大的歡喜，回耶路撒冷去，

v53 常在殿裡稱頌神。

引言

- 1) Mich Albram 是美國著名的小說家，他所寫的幾本書，如 Tuesday with Maurie; The Five People You Meet in Heaven; Have a Little Faith 等都是美國最暢銷的書籍。有趣的地方是：他幾乎所有寫的書，都是與死亡有關的。他寫過另一本書，是比較少人知道的，名叫 The First Phone Call from Heaven (從天堂來的第一個電話) 正是我們要討論的一個故事。

在美國的一個小鎮，人口不多，不夠一萬人。一天早上，是星期日，一間浸信教會正舉行主日崇拜。當牧師講完道，正準備祝福散會，忽然一位女士大聲問牧師道：「我有一些非常重要的經歷，很想與會眾分享，不知可以不可以？」牧師答道：「當然可以，請你說吧！」

他開始講述他的經歷：在上星期五晚上，忽然接到一個電話，是我家姐從天堂打給我的。此言一出，整個會眾嚇了一跳，以為他神經有點錯亂，因為他們都知道，家姐是在六個月前因病去世，又怎可以從天堂打電話給他呢？這位女士連忙解釋說：請相信我，我所說的是真的，我不是神經錯

亂，也不是講大話。我家姐對我說：「我是從天堂打電話給你，天堂真是一個非常美好的地方，這兒沒有眼淚，沒有痛苦，沒有焦慮，所以你不用愁煩，更不用為我擔心！」

他講完後，牧師一時不知如何應對。理性告訴他：這女士似乎是很有問題，但另一方面，作為一個牧師，又怎能要說沒有天堂、沒有永生呢？所以他一時不知如何應對。誰料，就在此時，另一位男會友舉手發言，分享他在星期五晚上，也收到一位他去世的老友來電，聲稱他是從天堂打來的。他這位好友是在一年前因交通意外身亡。同樣的，他的朋友告訴他說：「天堂是一個非常幸福的地方！」牧師更弄得糊塗了，難道又是另一個神經不正常的人嗎？

此事一傳開，發現在星期五晚上，總共有12個人同樣收到他們去世的親友從天堂打來的電話，同樣是提到天堂是一個多麼安靜和幸福的地方，12個人同聲的說：「我們深信這並不是一個騙局，是的確死去的親友從天堂來電，報告喜訊。」

此事傳到一個當記者的女士耳中，他特來到這個小鎮作調查和報道，在電視台播放。一時間，整

個美國為此而震驚，引起不少人極大的興趣。有些保守的基督徒，聽聞這見證，感到非常興奮，不遠千里而來到這個小鎮，好像朝聖一樣，要看看這些接到從天堂來電的人士，本來這個鎮只有一萬人，但如今每日都有成千上萬的人來到這裏朝聖，絡繹不絕，所有旅館、餐室都堆滿了來客，事實上無法容納成千上萬的人湧到這裏來，令這個小鎮天翻地覆，秩序大亂。更複雜的，有不少反對宗教人士，以為這些人妖言惑眾，導人迷信；他們也來到這個小鎮示威抗議。頓時間，兩陣對雷，發生衝突。這個小鎮本來只有少量警察，根本不足以維持治安，要勞煩national guards 來幫忙，一時整個鎮的氣氛非常緊張。

這十二位收到死去的親友從天堂的來電的朋友，他們既然有此經歷，就組織一個探訪隊，專門探重病的病人，講述他們的見證，期望他們得到安慰和盼望。這些患病人士，聽到這樣的訊息，很渴望早日離開這痛苦的病況，早日去到那更好的天堂，就不再願意接受治療，於是引起他們的家人非常憤怒，並且入稟法院，控告他們慫恿病人不作治療。總而言之，整個小鎮變得非常混亂。

最後，這位記者想出一個解決辦法：他要求那

已經去世的家姐在約定時間致電給他，讓那些電視台的記者親眼目睹和聽到他們的對話，如此便可以看出究竟這是屬假抑或屬真的。那死去的家姐，和他的妹妹通話的時候，答應了這樣的安排。

到了約定的那天，整個小鎮堆滿了人，全國千千萬萬的觀眾亦目睹這緊張的一幕。到了晚上八時，也即是預訂的時間，電話響了，所有認識家姐的人，一聽就聽出是死去哪家姐的聲音，無可置疑。當時整個觀眾為之震驚，尤其是那些信徒，更時歡喜若狂，大聲呼叫：Hallelujah讚美主，天堂果然是真的，證據確鑿，無可置疑！

故事又講到一位退伍的空軍，駕駛一架小型飛機來到這個小鎮探他的妻子，降落時，發生了意外，與一架起飛的飛機相撞，那飛行員因此而死亡。當警察查究這事，發現這位退役空軍體內含有酒精，於是被控醉酒駕飛機，造成意外，入獄兩年。更不幸的，他太太本來機場接機，在將到機場前，被一架迎面飛跑而來的汽車撞倒，兩個司機都告死亡，這退役空軍，剛巧這是返回這小鎮的老家，聽聞此事，心中起了疑惑，就決定偵查。

結果在那晚，他終於找出其中的因果。原來飛

機場的指揮塔的負責人，該晚當值的時候，因與父親大大吵架，情緒不穩，以致錯誤導引飛機，引致飛機相撞。事後他非常驚慌，連忙駕車逃走，在匆忙中與那退役空軍的妻子迎頭相撞，導致二人都死亡。控制塔指揮的父親，得悉此事，感到非常內疚。我雖不殺伯仁，伯仁由我而死。為了補償他的”罪過”，就利用他的專業技能，利用一些高科技技術，把自己的聲音轉化為另一個人的聲音。他從小鎮殯儀館找到一些死人資料，每星期五晚上，就打電話給那些剛剛去世死者的親友，打扮他們的聲音，說是從天堂打電話給他們，安慰他們。當這退役空軍找出原因，並且找出這科學家的所在，正當他預備拆穿這假局，這科學家見到事敗，就吞槍自殺死亡。這退役空軍連忙駕車返回大家聚集的地方，預備當眾道出真相，突然電話響了，竟然是他太太的來電，令他感到震驚。因為他知道這個科學家已經死了，沒有可能打扮他太太的聲音，心裏感到極大疑惑，竟然車子失去控制，墮入湖中，雖然最後被救，但在醫院期間，他還是決定相信他太太的確已經在天堂活著。

- 2) 究竟Abram 這故事給我們一個什麼信息呢？一方面，他對那些保守派的信徒，以為可以靠神蹟說服

人，又依賴哪些奇蹟作護教，掌攔了一巴。但另一方面，他又對那些不信者，以為死是一了百了，好像燈滅一樣，沒有天堂與永生，他又掌攔他們一巴。我想到耶穌所講的一個比喻，就是財主與拉撒路的比喻。那財主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祖呀！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，因為我有五個兄弟，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，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。」亞伯拉罕說：「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，若不聽從，就是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他們也是不聽勸。」

3) 福音是什麼？

福音的中心就是耶穌的死與復活。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的信便是枉然。所以復活是整個福音的核心。路加福音這裏所描述的也是這個意思，就讓我們細心看看這段經文。

(一) 聖經的話必須應驗 v.44-46

- v44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：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」。
- v45 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，
- v46 又對他們說：「照經上所寫的，基督必受害，第三日從死裡復活，

1)	耶穌死後，十一個門徒和其他信徒一起聚集。耶穌忽然向他們顯現，又向他們講出一個非常重要的真理：舊約聖經全部都是指著耶穌而言，特別是有關他的死和復活，這預言現在應驗了！跟著耶穌又講解神的話，也即時舊約聖經的話，開了他們的心竅，叫他們得以明白，原來這一切所發生的，早已在舊約聖經預言了！
2)	一如24:25-27節所說，耶穌再一次指出，舊約聖經都是指著耶穌，特別是他的死和復活。我

在此要特別指出，耶穌並非說：舊約聖經一部分預言了他的死和復活，其他與耶穌沒有關係。非也！意思是指全部舊約聖經 (the totality of the Old Testament) 都是指著耶穌而言。何以見得？我們要了解耶穌所謂「詩篇、摩西律法書、及先知的書」是什麼意思，原來猶太人是把舊約聖經分為三部分：律法書、先知書、詩篇，著名的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也是如此分類：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摩西律法書 	<p>即是摩西五經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先知書 	<p>今天我們所說的大先知書：(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以西結書)及十二本小先知書。</p> <p>歷史書：(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撒母耳記上下、列王記上下) 也包括在先知書中。</p>

- 詩篇

包括: 詩篇、箴言、約伯記、雅歌、路得記、耶利米哀歌、以斯帖、但以理、以斯拉、尼希米及歷代誌上下

所以簡言之，這是指全部舊約聖經，而非只是一部分。

什麼是”**指向耶穌**”呢？

或許我可以作一個例子來說明。有一年，北京舉辦世界奧林匹克運動會，其後下一屆在倫敦舉行。他們有一個習俗，就是把火炬從北京一個傳一個地傳遞至倫敦，每一個拿著火炬跑的人，可能只是跑一英里，他便把火炬交給下一個繼續這旅程，直至前到倫敦的奧林匹克場館。同樣，舊約聖經的歷史就是一個傳一個，直至耶穌死、復活、升天。所有舊約歷史，都是朝著這個方向而行，救贖歷史的發展是朝向同一個目標，這就是耶穌來臨、死和復活。

3) 但當時的猶太人，錯誤地理解舊約聖經。首先他們以為彌賽亞是一個政治性的彌賽亞，要把以色列人從羅馬政權中拯救出來。現在見到這

個所謂彌賽亞的耶穌，卻是無能、無助、無奈的被羅馬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令這些猶太人極度失望，他們不能接受他們的彌賽亞是如此無能的落在外邦人手中。24:46是這樣的記載：

「又對他們說：照聖經所寫的，基督必受害，第三日從死裏復活。」他們既不能接受彌賽亞這樣無能的死去，也不相信他會從死裏復活。因為據猶太人的認識，復活是末日所發生的事。若說耶穌已經復活了，怎麼末日還沒有到呢？由此可見，耶穌沒有復活。他們不曉得耶穌是分兩次來到這個世界，第一次來是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贖我們的罪，叫我們得著永生的盼望。事實上，在耶穌第一次來的時候，末日已經啟開了，但卻又未曾完成，要等到耶穌第二次再來，審判這個世界，新天新地的出現，末日才告完成。所以，我們現在所處的時代，是一個 already-but-not-yet 時代，末日已經啟開了，但是末日還沒有完成，這就是 already-but-not-yet 的意思。當耶穌解釋清楚，他必須要受死，為我們贖罪，但三日後會復活，他們才明白過來。真正的敵人，並非任何政權，開

而是這些政權後的撒旦，黑暗掌權的首領。這樣他們的心竅就開了，也開始明白救贖的真義，心也得到釋放。
--

(二) 耶穌的顯現 v.36-43

v36 正說這話的時候，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，說：「願你們平安」！

v37 他們卻驚慌害怕，以為所看見的是魂。

v38 耶穌說：「你們為甚麼愁煩？為甚麼心裡起疑念呢？」

v39 你們看我的手，我的腳，就知道實在是我了。摸我看看！魂無骨無肉，你們看，我是有的」。

v40 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腳給他們看。

v41 他們正喜得不敢信，並且希奇；耶穌就說：「你們這裡有甚麼吃的沒有」？

v42 他們便給他一片燒魚。（有古卷在此

有：和一塊蜜房。)

v43 他接過來，在他們面前吃了。

1)	<p>耶穌的復活，是真而且確的歷史事實。何以見得？路加列出了三個證據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空的墳墓——在上一回，我們已經討論過了。● 向門徒顯現。● 門徒的改變，從失望、驚慌、疑惑中完全改變過來，成為充滿希望和有使命感的人。● 這段聖經正正論及耶穌向門徒的顯現。
2)	<p>當門徒聚在一起時，耶穌親自站在他們中間。</p> <p>(v.36) 「親自」 即時主動的意思，</p> <p>(v.36) 「站」 即顯現的意思。</p>

耶穌主動向他們顯現，並向他們問安。門徒的反應是怎樣的呢？

v.37

「驚慌」

因為他們以為是看到魂，所謂魂，是沒有身體的，但耶穌主動對他們說：魂是無骨無肉的，你們來看看我的手、我的腳，就知道這實在是我了，我是有骨有肉的，絕對不是魂。

v.40

「說了這話，又把手腳給他們看」。

耶穌不但叫他摸他的手和腳，為了證明他不是魂，就與他們一同吃東西。他們給耶穌一條燒魚，他接過這條魚，在他們面前吃了。

耶穌的確是復活了，他不是翻生，也不只是靈魂出竅，而是向他們顯現，**他真的從死裏復活**。

3)

我們還要解答一個問題：當耶穌復活時，向抹

大拉馬利亞顯現，並且說：「**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**」但在這裏，耶穌卻叫那些門徒摸他的手和腳，看看他的釘痕，並且是有骨有肉，而不是魂。我們又如何解釋這個矛盾呢？約翰福音記載此事時，所用的一個字與路加所用的不同，路加所用的是 pselapheate，而約翰所用的是 aptomai。Pselapheate 是「摸」(touch) 的意思，而 aptomai 可譯作「緊緊的跟隨著」，耶穌對馬利亞說，不要只顧著緊緊的跟隨我，更重要的是否復活的訊息傳給門徒，所以二者之間並沒有衝突。

(三) 大使命 v. 47-53

- v47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、赦罪的道，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。
- v48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。
- v49 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裡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」。

- v50 耶穌領他們到伯大尼的對面，就舉手給他們祝福。
- v51 正祝福的時候，他就離開他們，被帶到天上去了。
- v52 他們就拜他，大大的歡喜，回耶路撒冷去，
- v53 常在殿裡稱頌神。

1) 第三個證據就是門徒的改變。

他們的改變，是因為耶穌向他們講解聖經，又向他們顯現，證明他真的復活了！更重要的，耶穌把一個使命託付了他們，這是一個怎麼樣的使命呢？

v.47-48 「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、赦罪的道，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。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」。

這使命就是奉主耶穌的名傳福音，不是奉民主

之名，也不是奉科學之名，去傳揚這赦罪之道，不是成功神學之道，而是叫人從罪中得到釋放之道。

耶穌更強調：
這不只是限於耶路撒冷，而是從耶路撒冷直傳到萬邦。

2) 或許我們會問：在那個時代，既沒有飛機、火車、汽車或任何電子工具，又怎可以把福音傳至整個世界呢？能力又是從哪裏來呢？耶穌告訴他們，他們必大有能力，因為這是從上頭來的能力，是神給他們的能力，這就是聖靈的降臨。我們要留意一個非常有趣的字，「見證」這個字，希臘文是marturia，英文的 martyr (殉道者)是源於此字。換言之，我們要完成這個使命，是要付上代價和犧牲。

3) 這些門徒接受了耶穌的使命，他們大大的歡喜，返回耶路撒冷，開始這個大革命。經過2000多年來的辛勞，耶穌基督的教會從幾百人開始，到今天增長至千千萬萬的信徒，遍佈天下。這實

	在是不可思議。
--	---------